

##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3月29日（星期三）以传真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3年3月2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在确保公司全体董事充分了解会议内容的基础上，公司9名董事在规定的时间内参加了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旨在通过开展股权合作，建立健全“龙头企业+地方国企+原料种植农户”长期、稳定的利益联结机制，形成命运共同体，从而改善公司盈利能力，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更好保护股东权益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拟与新疆准噶尔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新疆航天兆丰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准噶尔农业出资比例为50%，航天兆丰出资比例为30%，公司出资比例为20%。

鉴于新疆准噶尔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为新疆国兴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国兴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原董事兼总经理王长江先生（2023年3月8日工商登记变更），为我公司现任董事兼总经理。故此，该投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该议案，关联董事王长江先生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锦晟胡杨、天山番茄就执行和解事宜拟签订〈协议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依照公司与锦晟胡杨公司 2022 年 4 月 12 日签订的《执行和解协议》及《关于延期履行<执行和解协议>的函》的约定,拟定 2023 年 3 月 30 日完成房产抵偿过户手续。《执行和解协议》签订后,公司已聘请专业机构评估,就相关房产出具评估结果,并与锦晟胡杨公司就具体履约条款进行磋商,鉴于相关各方还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内部决策审批程序。故此,3 月 30 日前预计无法完成。公司已与锦晟胡杨公司再次签订《关于延期履行<执行和解协议>的函》,约定于 4 月 15 日前签订协议,确认相关条款。截至目前,经协商一致,拟就诉讼案执行和解签订《协议书》。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与锦晟胡杨、天山番茄就执行和解事宜拟签订<协议书>的公告》。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为确保流动资金周转、缓解资金压力,拟向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分行申请借款,借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5%;借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借款由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以位于乌鲁木齐天山区青年路 17 号 1-4-401 办公楼,作为此次借款的抵押物。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借款的公告》。

###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